

# 不远千里送锦旗 只为当面表谢意

**包头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包头大队民警收到了一面跨越1000多公里而来的锦旗,时间回溯到2022年1月17日。

当日16时21分,包头大队指挥中心民警接到报警称,在G6京藏高速公路由西向东610公里加600米处,发生一起重型半挂牵引车追尾交通事故,有人受伤被困车内。

接警后,指挥中心立即指派正在就近巡逻的民警贾汉川等人赶赴现场,同时联系了救护车和消防车前往救援。在现场,民警看到被困人景先生驾驶的鲁Q牌照重型半挂牵引车,因追尾导致车头严重变形,驾驶室及方向盘根部将景先生腿部卡住动弹不得,景先生情绪低落,担心会有生命危险。“消防车和救护车马上就到,再坚持一下!”民警贾汉川不断地安抚被困

人的情绪,并且一直站在车旁耐心地陪伴着景先生,反复提示其保持匀速呼吸,在稳定景先生情绪的同时,其他警员有序做好安全防护措施以及交通疏导工作,为救护车与消防车开辟出紧急通道。

随着消防车、救护车先后赶到,民警积极配合消防员、医护急救人员将驾驶人景先生从事故车内缓慢抬出并送上救护车,由于救助及时,景先生得到了良好的

治疗。

虽然时隔1年,但事故当事人景先生始终惦记着这件事,为了表示谢意,不远千里从山东省驱车前来,只为给当时救助他的民警贾汉川送上锦旗,“各位交警的认真负责、热心服务让我深受感动,感谢你们处处为群众着想,时刻守护群众的生命安全,内蒙古高速交警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好警察。”(刘畅 高子星)

## 交通宣传“进村屯” “一老一小”平安行



面对面宣讲。

**陕坝讯** 为全力做好夏季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不断增强农村地区人民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6月19日上午,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陕坝大队组织民警走进辖区乡村及田间地头,大力宣传普及交通安全知识。期间,宣传民警采取面对面讲解交通安全常识、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

料、进行交通安全温馨提示等形式,向田间地头农忙的群众宣传讲解面包车超员、骑乘摩托车电动车不戴头盔和驾驶农用三轮车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性,教育引导广大农民群众不要乘坐超员车、农用三轮车,自觉摒弃各种交通陋习,严格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养成安全驾驶、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李婧如)

## 交警路遇“百吨王” 及时查纠除隐患



查处“百吨王”。

**乌兰察布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集宁大队卓资山中队巡逻民警巡逻至G6京藏高速卓资山段时,发现一辆重型半挂货车在路上缓慢行驶,车厢内的货物像“小山”一样。民警凭借丰富的工作经验,判断这辆车可能存在超载嫌疑。当民警要求驾驶人提供相关证明时,驾驶人称只有驾驶证,行驶证和货物清单无法提供。

面对驾驶人的不配合,大队执法办案中队民警迅速赶到现场,与巡逻民警共同将涉嫌超载的大货车带往超限检测站。经过检测,该车装载的货物为煤炭,核载49吨,实载99.1吨,是名副其实的“百吨王”。在证据面前,驾驶人

终于承认了超载的事实,随后路政部门依法对超载货物进行了卸载。

该车驾驶人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一款,实施驾驶机动车载物超过最大允许总质量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违法行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被处以罚款2000元,记6分的行政处罚。

**高速交警提示:** 货运驾驶人要时刻把安全放在首位,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切勿超载运输,超一分重量,多一分危险,别让货车变“祸车”。(张博)

## “隔夜酒”也是酒

**锦山讯** 为扎实开展“五治四查”专项行动,集中整治突出交通违法行为,预防和减少各类交通事故发生,努力实现“减量控大”工作目标,持续维护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喀喇沁大队查获了一起酒驾违法行为。

6月6日上午7时许,喀喇沁大队在辖区锦山西收费站开展酒醉驾重点违法行为集中查处行动,当民警对一辆蒙D牌照黑色SUV车辆进行酒精快排检测时,发现该车驾驶人涉嫌酒驾。民警随即要求驾驶人下车接受检查,通过呼气式酒精检测仪检测,结果显示为104mg/100ml,属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行为。

民警询问得知,驾驶人郭某前一天晚

## 侥幸心理不能有

上与朋友聚餐期间喝了酒,早上起来感觉已经酒醒,便开车上了高速准备去外地出差,不料被民警抓了个现行。随后,民警将郭某的血液送至司法鉴定中心,经赤峰学院附属医院司法鉴定中心鉴定,郭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91.085mg/100ml。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郭某醉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涉嫌危险驾驶,将面临拘役、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五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并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的处罚。

喀喇沁大队将继续保持严管高压态势,严查酒驾醉驾、无证驾驶、涉牌涉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扎实落实好事故预防各项措施,着力营造良好的高速公路道路交通环境。(高轩)

## “超员带娃”要不得

**陕坝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陕坝大队执勤民警对一辆小型客车例行检查时,发现车内小孩人数较多,涉嫌超员。于是,民警示意该车停靠在安全地带接受检查。经检查,民警发现该车核载5人,实载6人,超员1人。

“小孩也算超员吗?”驾驶人疑惑地向民警询问。“交通法规中关于‘超员’的规定,并未对乘车人员的身高、体重、年龄等作出规定,而只是规定了数量。所以,是否超

## 安全不能“挤一挤”

员是根据实际乘车人数是否超过核定人数的标准来计算,实际乘车人数是不区分大人或者小孩的,即使多出来一个儿童(包括怀抱在父母怀中的婴儿)也属超员。”民警对驾驶人进行了耐心释法。

随后,民警依法对驾驶人超员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1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并要求驾驶人立即对超员乘客进行转运,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

(李婧如)

## 妻子喝多地上躺

**乌兰察布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集宁大队民警在G6京藏高速集宁出口对一辆绿色SUV越野车例行检查时,该车驾驶人说:“我妻子喝多了,路过的好心人打来电话说她正躺在路上,我着急赶过去,所以没有携带驾驶证。”民警回拨了热心群众电话,核实情况后,意识到事情确实紧急,但考虑到驾驶人未携带有效证件,不能开车离开。驾驶人于是给民警留下身份证号、电话号后,就打车匆忙离去……

结果,民警经查询发现竟然找不到该驾驶人相关信息,便立即上报相关情况。得到指示后,迅速联系清障车将该车辆拖回大队,并将案件转至大队执法办案中队。执法

## “无证”丈夫来帮忙

办案中队民警根据驾驶人留下的电话号码与其取得联系,要求立即来大队处理。

随后,民警根据其提供的正确身份信息,查询到该驾驶人的驾驶证处于吊销状态。原来该驾驶人在2023年3月份就因醉酒驾驶,被吊销驾照。路遇交警查车,害怕报出真实身份证号码不能前去帮助妻子,所以才将身份证号的最后一位“X”隐瞒。

该驾驶人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实施驾驶证被吊销期间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被处以罚款1000元的行政处罚。

**高速交警提示:** 驾驶证被吊销、暂扣期间,千万不要心存侥幸驾驶车辆,谨记上路开车无小事,守法才能平安行。(张博)

## 大货车深夜失联

**赤峰讯** “感谢内蒙古的交警,这么认真负责,下次路过赤峰,一定再去当面感谢你们!”2023年3月30日晚23时许,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二支队赤峰大队接到群众求助:一辆黑A牌照大货车从哈尔滨出发途经赤峰高速时,GPS定位突然消失,且司机已经与家属失联十多个小时,家属害怕发生事故或遭遇不测,请求高速交警帮助寻找。意识到情况紧急,赤峰大队负责人徐承毅立即根据报警人提供的线索,委派辖区救汉中队前往目标车辆途经的路段沿线排查。根据报警人提供的线索,车辆GPS信号最后一次出现的位置是在G45大广高速附

## 民警暖心施援手

近的太平地镇,距离此处最近的站点就是安庆服务区。经过近半个小时的夜间搜寻,赤峰大队三名警员最终在安庆服务区北幅找到了昏睡的驾驶人。原来,这名驾驶人经过一天的长途驾驶,身心俱疲,到达安庆服务区后,倒头便睡,以至于忘了给家里人报平安,而车辆也因为熄火断电造成GPS信号中断,由此引发了家人的担忧。

近日,一面烫金的锦旗由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邮寄到了内蒙古高速交警赤峰大队的办公地点,锦旗不仅承载着群众对交警工作的认可,更彰显了浓浓的“警民鱼水情”。(张家宁 刘名炎)